

檔 號：
保存年限：

法務部矯正署 函

地址：333222桃園市龜山區宏德新村180號

承辦人：顏佳珍

電話：03-3206361#8333

電子信箱：jane6313@mail.moj.gov.tw

受文者：敦品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4日

發文字號：法矯署教決字第113015016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A11040000F_11301501660A0C_ATTCH2.pdf、
A11040000F_11301501660A0C_ATTCH1.pdf)

主旨：函轉「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商業與管理群113年度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知識奧運會競賽」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商業與管理群科中心學校113年2月29日中家教字第1130002043號函辦理，檢附原函影本供參。
- 二、本競賽分北區、中區、南區三區進行初賽、複賽及全國決賽三階段辦理，請貴校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師生報名參賽。

正本：敦品中學、誠正中學、勵志中學、明陽中學

副本：



敦品中學 1130304



11300058360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商業與管理群科中心學校 函

地址：401392臺中市東區和平街50號
承辦人：設備組長 許敏政
電話：04-22223307轉204
傳真：04-22214788
電子信箱：b26039@tchcvvs.tw

受文者：法務部矯正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2月29日
發文字號：中家教字第1130002043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3年第三屆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知識奧運會競賽實施計畫
(387053700V_1130002043_ATTACH1.pdf)

主旨：檢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商業與管理群113年度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知識奧運會競賽」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商管群科中心學校 112學年度工作計畫(執行期間:112年8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辦理。
- 二、113年度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知識奧運會競賽實施計畫如附件，相關活動資訊詳參商業與管理群科中心學校網頁(<https://vtedu.k12ea.gov.tw/nss/s/business/index>)最新消息，為使複賽賽程順遂，敬祈貴校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師生報名參賽。
- 三、本競賽分北區、中區、南區三區進行初賽、複賽及全國決賽三階段辦理。初賽由學校自行報名線上金融知識測試參賽，初賽以金融知識熟諳度評選，採線上系統施測，並由初賽結果取各區前12名之隊伍進行分區複賽，分區複賽合計全國共取12隊晉級決賽(依各區完成初賽隊數比例計



法務部矯正署 1130229



11301501660

算)，決賽將隨機分組進行，並以決賽之結果決定名次。各賽程詳述如下：

(一)報名期程：113年3月4日(星期一)至113年3月17日(星期日)止，至商業與管群科中心首頁(網址：<https://vtedu.k12ea.gov.tw/nss/s/business/index>)或連結專屬報名網頁(網址：<https://fexam.gztopboss.com/>)填寫報名資料。

(二)初賽日程及說明

- 1、北區：113年5月5日(星期日)10:00~12:00。
- 2、中區：113年5月5日(星期日)13:00~15:00。
- 3、南區：113年5月5日(星期日)15:00~17:00。
- 4、完成競賽報名隊伍，學生得於初賽測試前至線上金融知識測試系統(網址：<https://fexam.gztopboss.com/>)，熟悉競賽系統操作流程，系統試題僅為模擬試題並非全部正式賽試題，該系統將於113年5月4日22:00關閉。

5、出題範圍

- (1)理論面：以國家教育研究院審定合格之證券與投資實務教科書為命題方向，涵蓋：金融機構意義與種類、金融市場意義、種類及商品工具、證券市場種類、台灣股市結構及交易制度、股市與基金基本面、技術面分析及其他影響因素、銀行種類、貨幣的時間價值、利率的基本認識及種類。
- (2)實務面：以投資風險管理、金融消費、金融法規常識、金融工具應用。

(3)透過線上系統進行評測，測驗題數共計50題。

(三)複賽及決賽日程

- 1、複賽期間：113年5月20日(星期一)至5月24日(星期五)。
- 2、北區複賽：113年5月20日(星期一)，假致理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場地辦理。
- 3、中區複賽：113年5月22日(星期三)，假朝陽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系辦理。
- 4、南區複賽：113年5月24日(星期五)，假崑山科技大學金融管理系辦理。
- 5、全國決賽：暫訂113年5月27日(星期一)至31日(星期五)，確定日期另行公告，假商業與管理群科中心學校(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辦理。

(四)複賽及決賽說明

- 1、複賽及決賽均為兩階段辦理，第一階段金融知識競賽(佔總成績50分)，學科知識以競賽場地設備現場作答，題數共計40題；第二階段模擬股市投資實務競賽(佔總成績50分)，術科實作以國家教育研究院審定合格之證券與投資實務教科書所提及之課程教學教具『我是大股東』作為競賽工具，競賽實作時程60分鐘內，除該組提早結束賽程，各參賽者不得隨意離開座位及進出會場，擅自離開者以棄權論。
- 2、參賽者請自行準備計算工具(如：計算機或手機)。
- 3、詳細流程表詳參附件實施計畫。

四、競賽相關事宜如有任何疑義請洽：

(一)黃亮瑋小姐 (04)22223307轉608

(二)陳彥志先生 (04)22223307轉609

(三)曾宇軒先生 (04)22223307轉604

(四)公務信箱：exper@tchcvs.tw

正本：商管群學校

副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含附件)、法務部矯正署(含附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含附件)、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含附件)、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含附件)、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含附件)、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含附件)、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含附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技與工程學院機電工程學系(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含附件)、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退休校長鍾克修校長(含附件)、南華大學國際及兩岸學院賴淑玲院長(含附件)、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林逸棟教授(含附件)、台灣財富管理規劃顧問認證協會游翰霖理事長(含附件)、台灣財富管理規劃顧問認證協會吳鴻彬秘書長(含附件)、國家教育研究院林麗玲老師(含附件)、本校商管群科中心曾宇軒、本校商管群科中心陳彥志、本校商管群科中心黃亮瑋

電子公文
2024/02/29
16:47:50
交換

裝

訂

線



113 年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第三屆商業與管理群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知識奧運會競賽實施計畫

壹、依據

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商業與管理群科中心學校 112 學年度工作計畫(執行期間：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

貳、目的

- 一、精進商管群教師教學效能，依群科特色及教學現場需求，辦理全國或跨直轄市、縣(市)區域型式之教師專業研習或活動，並推動跨領域、跨學科之主(專)題類或統整類課程、活動或競賽。
- 二、透過師生共同成長活動落實商管群部定技能領域、部定專業及實習科目「從做中學、學中做」之理念，進而透過活動過程協助教師研發並彙整商業與財會領域之證券投資實務之教材教法、教學與評量及課程綱要所定議題融入課程教案等示例，作為相關教學資源。
- 三、透過實際活動協助商管群學校豐富 108 課綱中商業與金融多元選修課程的開設，並協教師落實課堂中實務導向之教學，進而建立素養教學典範及學生學習歷程優良示例，且透過本活動鼓勵師生多面向且具深、廣度之學習金融知識，達到理論與實務結合之效，並降低學與用的落差。
- 四、落實商管群科中心特色工作自發性課程(活動)之推動及協助建立完善之學生學習歷程軌跡。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二、主辦單位：商業與管理群科中心學校(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肆、組織

為辦理 113 年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第三屆商業與管理群「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知識奧運會競賽」(以下簡稱本競賽)，特組成「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商業與管理群 113 年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知識奧運會」(以下簡稱本會)，其組織如下：

- 一、本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商業與管理群科中心學校計畫主持人兼任之。
- 二、本會置委員八至十人，由主任委員聘任之。
- 三、本會置競賽評審委員八至十人，由主任委員邀請業界專家及商管群科中心人才庫教師聘任之。

伍、參賽對象

- 一、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商管群科及綜合高中商業學程在學學生(含 113 年度高三應屆畢業生)，其他群或普通型高中、五年制專科學校(限一至三年級)有興趣之同校在校生亦可組隊參加。
- 二、專案向主辦單位申請參賽之自學學生及外國學生¹ (含 113 年度高三應屆畢業生)得與同校在校生組隊參加。

陸、參賽規定

- 一、本競賽分北區、中區、南區三區辦理，學校依本辦法所定之分區報名，重複報名或經核對不具參賽資格，或參賽者基本資料與報名註冊資料不符者，取消參賽權不得異議。
- 二、各區初賽由學校自行報名線上金融知識測試參賽，各校薦派隊伍數不限，每隊由 2 名正式選手組成參賽(詳參附件一報名表)。
- 三、初賽分區
 - (一)北區：報名所屬轄區包括基隆市、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宜蘭縣、花蓮縣、連江縣等 7 縣市及專案申請報名之外國學生及自學生。
 - (二)中區：報名所屬轄區包括新竹縣、新竹市、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等 7 縣市及專案申請報名之外國學生及自學生。
 - (三)南區：報名所屬轄區包括嘉義縣、嘉義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臺東縣、澎湖縣、金門縣等 8 縣市及專案申請報名之外國學生及自學生。
- 四、複賽與決賽之指導教師及參賽選手須一致，於報名後即不得更換，每隊原則僅搭配一名指導教師，惟跨科組隊或同科組隊且金融課程任課教師不同時，得搭配二名指導教師，一名為主要指導教師，另一名為協同指導教師。指導教師需為校內正式編制教師或代理教師。
- 五、若參賽隊伍欲放棄參與複賽之權利，亦須於複賽日(不含當日)之前三日由指導教師向主辦單位提出申請並親簽放棄決賽同意書後始得棄賽(詳參附件二放棄複賽申請書)。棄賽隊伍空缺之名額，主辦單位得依成績排名遞補。

柒、競賽報名

- 一、報名期程：113 年 3 月 4 日(星期一)至 113 年 3 月 17 日(星期日)止，至商業與管理群科中心最新消息(網址：<https://vtedu.k12ea.gov.tw/nss/s/business/index>)或連結專屬報名網頁(網址：<https://fexam.gztopboss.com/>)填寫報名資料。
- 二、各隊進行網路註冊填寫報名資料(指導教師及參賽選手(含緊急聯絡人)之姓名、手機、電子信箱等，應完整填寫正確)，並確認註冊及審核成功 E-mail 收訖，審核成功方為完成報名，始得參賽。
- 三、競賽期程：113 年 5 月 1 日(星期三)至 113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五)。

¹ 外國學生係具外國國籍且未曾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參照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第二條定義)。

捌、競賽方式

本競賽分北區、中區、南區三區進行初賽、複賽及全國決賽三階段辦理。初賽由學校自行報名線上金融知識測試參賽，初賽以金融知識熟諳度評選，採線上系統施測，並由初賽結果取各區前 12 名之隊伍進行分區複賽，分區複賽合計全國共取 12 隊晉級決賽(依各區完成初賽隊數比例計算)，決賽將隨機分組進行，並以決賽之結果決定名次。

各賽事詳述如下：

一、初賽

- (一)初賽日程：北區 113 年 5 月 5 日(星期日)10:00~12:00，共計 2 小時。
中區 113 年 5 月 5 日(星期日)13:00~15:00，共計 2 小時。
南區 113 年 5 月 5 日(星期日)15:00~17:00，共計 2 小時。

(二)初賽金融知識測試系統

完成競賽報名隊伍，學生得於初賽測試前至線上金融知識測試系統(網址：<https://fexam.gztopboss.com/>)，熟悉競賽系統操作流程，系統將於 113 年 5 月 4 日 22:00 關閉。

- (三)初賽流程各隊請於競賽前 10 分鐘輸入帳號密碼登入系統，依指定時程進行線上初賽。

(四)出題範圍

- 1.理論面：以國家教育研究院審定合格之證券與投資實務教科書為命題方向，涵蓋：金融機構意義與種類、金融市場意義、種類及商品工具、證券市場種類、台灣股市結構及交易制度、股市與基金基本面、技術面分析及其他影響因素、銀行種類、貨幣的時間價值、利率的基本認識及種類。
- 2.實務面：投資風險管理、金融消費、金融法規常識、金融工具應用。

(五)初賽評選(分)方式

- 1.參賽隊伍以桌上型電腦登入線上測驗系統(網址：<https://fexam.gztopboss.com/>)進行競賽，競賽途中若遇問題請加入本屆競賽官方 Line 帳號聯繫處理，QR-CODE 詳見其他未盡事宜。
- 2.評分方式：測驗題數 50 題，每題配置 2 分，總分 100 分，填答正確性佔 80%(即每題佔 1.6 分)與答題速度性佔 20%(即每題佔 0.4 分)。答題速度得分以該題開始作答起，每秒扣 0.01 分，10 秒完成解題並答對可得 0.3 分，20 秒得 0.2 分依此類推，若答題時間超過 40 秒則時間分數 0，但還是可以繼續作答，作答時間限制 50 分鐘。
- 3.初賽完成後，各區取成績前 12 名的隊伍進入複賽，複賽入圍名單於一週內公告。

二、複、決賽

(一)複、決賽時程和地點

項目	競賽說明
複、決賽時程及地點	<p>一、複賽期間(113年5月20日(星期一)至5月24日(星期五))</p> <p>(一)北區</p> <p>1.時間：113年5月20日(星期一)</p> <p>2.地點：致理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p> <p>(二)中區</p> <p>1.時間：113年5月22日(星期三)</p> <p>2.地點：朝陽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系</p> <p>(三)南區</p> <p>1.時間：113年5月24日(星期五)</p> <p>2.地點：崑山科技大學金融管理系</p> <p>二、決賽日期</p> <p>(一)時間：113年5月27日(星期一)至31日(星期五)，確定日期另行公告。</p> <p>(二)地點：商業與管理群科中心學校(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p>

(二)複、決賽流程表

	時間	賽程說明
上午	8:00~09:40	場地佈置及設備、環境及設施(與競賽相關)之軟硬體測試與總檢
	09:40~10:00	報到
	10:00~11:00	賽前準備及金融知識競賽規則說明
	11:00~12:00	複(決)賽第一階段： 金融知識競賽(學科)
中午	12:00~13:20	午餐&師生交流
下午	13:20~14:40	複(決)賽第二階段： 金融與投資實務競賽(術科)
	14:40~15:40	複(決)賽成績計算
	15:40~16:20	複(決)賽成績疑義處理
	16:20~16:30	公告複(決)賽學、術科成績
	16:30~17:30	名次公告&競賽頒獎

(三)複(決)賽第一階段金融知識競賽(佔複(決)賽總成績 50 分)

- 1.金融知識競賽以 KAHOOT 系統進行，以競賽場地電腦教室桌上型電腦設備現場作答，題數共計 40 題，複賽測驗時間 30 分鐘。
- 2.各隊實得積分換算後方式：(以各隊 KAHOOT 系統實際得分數/本次複(決)賽 KAHOOT 系統最高得分數)*50=各隊實得積分(分數取小數點第二位)。

(四)複賽第二階段模擬股市投資實務競賽(佔複賽總成績 50 分)

複賽實作以國家教育研究院審定合格之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教科書所提及之課程教學教具『我是大股東』作為競賽工具(介紹影片網址：請廠商提供)，各複賽區隊伍以隨機方式進行分組競賽，預計分成 3 組競賽，每組別由 4 小隊組成，每隊 2 人進行複賽(各分區 24 人，三複賽區合計 72 人)，競賽時間預定 60 分鐘。

分區複賽合計全國共取 12 隊晉級決賽(依各區完成初賽隊數比例計算)，決賽將隨機分組進行，並以決賽之結果決定名次。相關競賽規則說明如下：

- 1.完成複賽組別報到(含身份確認)，以隨機排序決定各隊操作順序進行實作競賽。
- 2.任一參賽隊伍於結算點取得三家(或以上)公司大股東時競賽即宣告結束。若競賽時間終了時未有任一隊伍完成目標，亦宣告競賽結束並進行分數計算。
- 3.複賽各隊伍實際積分給與標準

項目	複賽積分結算方式	實得積分
1.取得大股東家數	成為三家(或以上)公司大股東獲得總積分 30 分。其餘取得二家公司大股東參賽者得 25 分、取得一家公司大股東參賽者得 20 分、未能取得公司大股東參賽隊伍得 15 分。前述情況若競賽隊伍交易利得為負數時，則須扣除實得積分 10 分。	30 分
2.報表填寫正確程度	競賽開始時，本項獲得總積分 10 分。裁判於每筆交易檢核玩家報表與交易明細內容，若填寫錯誤，每個項目扣 1 分，至多扣 10 分。	10 分
3.交易利得	競賽結束時各隊結算交易利得最高隊伍得總積分 10 分、第二得 8 分、第三得 6 分、第四得 4 分、第五得 2 分，其餘不給分。若全部隊伍均為交易損失時則全部隊伍均不給分。	10 分

(五)決賽第二階段模擬股市投資實務競賽(佔決賽總成績 50 分)

決賽實作以國家教育研究院審定合格之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教科書所提及之課程教學教具『我是大股東』大地圖競賽版作為競賽工具，分區複賽合計全國共取 12 隊晉級決賽(依各區完成初賽隊數比例計算)，決賽隊伍以大地圖競賽版共同競賽，競賽時間預定 60 分鐘，並以決賽之結果決定名次。相關競賽規則說明如下：

1. 完成決賽組別報到(含身份確認)，以隨機排序決定各隊操作順序進行實作競賽。
2. 決賽 12 支隊伍以『我是大股東』大地圖競賽版共同競賽，各隊於競賽時共同使用一個公仔輪流進行移動，競賽所有事件為統一觸發，由各隊伍自行決策。
3. 任一參賽隊伍於結算點取得三家(或以上)公司大股東時競賽即宣告結束。若競賽時間終了時未有任一隊伍完成目標，亦宣告競賽結束並進行分數計算。
4. 各隊伍實際積分給與標準

項目	積分結算方式	實得積分
1.取得大股東家數	成為三家(或以上)公司大股東獲得總積分 25 分。其餘取得二家公司大股東參賽者得 20 分、取得一家公司大股東參賽者得 15 分、未能取得公司大股東參賽隊伍得 10 分。若競賽隊伍交易利得為負數時，則不給分。	25 分
2.報表填寫正確程度	競賽開始時，本項獲得總積分 10 分。裁判於每筆交易檢核玩家報表與交易明細內容，若填寫錯誤，每個項目扣 1 分，至多扣 10 分。	10 分
3.交易利得	競賽開始時，本項獲得總積分 10 分。競賽結束時各隊結算交易利得最高隊伍再得積分 5 分、第二得 4 分、第三得 3 分、第四得 2 分、第五得 1 分。若隊伍交易利得為負數時，則本項不給分。	15 分

5.其他注意事項

- (1) 參賽者請自行準備計算工具(如：計算機或手機)。
- (2) 競賽時程 60 分鐘內，除該組提早結束賽程，各參賽者不得隨意離開座位及進出會場，擅自離開者以棄權論。

玖、頒獎及獎勵

一、頒獎典禮：競賽當天各隊名次統計後，隨即進行頒獎典禮，頒獎典禮未到視同放棄領獎資格，事後不得補領，放棄領獎之獎項不遞補。賽後各獎項得獎名單公布於商業與管群科中心首頁最新消息(網址：<https://vtedu.k12ea.gov.tw/nss/s/business/index>)供查詢。

二、獎勵辦法：

(一)複賽

- 1.入圍複賽獎：入圍證明乙幀。
- 2.晉級決賽獎：晉級決賽隊伍頒發「投資高手」獎狀乙幀。

(二)決賽

- 1.決賽優勝獎：決賽第六至第十二名隊伍頒發「投資銀手」獎狀乙幀。
- 2.決賽金手獎

獎勵名稱	名額	獎 項
第一名	一隊	第一名獎盃乙座及獎狀乙幀
第二名	一隊	第二名獎盃乙座及獎狀乙幀
第三名	一隊	第三名獎盃乙座及獎狀乙幀
第四名	一隊	第四名獎盃乙座及獎狀乙幀
第五名	一隊	第五名獎盃乙座及獎狀乙幀

(三)各獎項以公告於商業與管群科中心首頁最新消息(網址：

<https://vtedu.k12ea.gov.tw/nss/s/business/index>)上的資料為準，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主辦單位保留更換其他等值獎項或獎品之權利，得獎者不得異議。

(四)各獎項之得獎名單，於決賽結束後三個工作日內，公佈在商業與管群科中心首頁最新消息(網址：

<https://vtedu.k12ea.gov.tw/nss/s/business/index>)。

拾、預期效益

一、教育性

本競賽著重於高中職學生之金融知識、證券投資實務及理財觀念之實務驗證，透過實體競賽，來提昇學生的學習動機及成效。

二、實務性

本競賽旨在引導學生重視實作競賽參與及加深加廣之學習，並藉由實務方面的練習，了解金融操作的觀念，以書本的理論來驗證實務投資的方法，落實學以致用，提升自我的價值。

三、啟發性

教育本在啟發智慧，察覺生活的處事經典，本競賽鼓勵學生以透過競賽準備啟發金融領域的探索興趣，藉由組隊參賽的過程互助砥礪，學習金融領域的知識，讓學用銜接成為領域未來的專業人才。

拾壹、其他

- 一、為維護競賽品質恕不接受未進入決賽隊伍師生現場觀摩。
- 二、凡報名參賽者，即視同認可本競賽各項內容及規定，主辦方保留各項競賽辦法解釋之權利，相關內容請注意商管群科中心網頁公告。
- 三、未盡事宜請洽：
 - (一)初賽系統問題請加入本屆競賽官方 Line 帳號聯繫。



(二)主辦單位聯絡方式

- 1.商管群科中心(臺中家商)：TEL:04-22223307
- 2.專案助理：曾宇軒先生，分機 604
- 3.專案助理：黃亮瑋小姐，分機 608
- 4.專案助理：陳彥志先生，分機 609
- 5.公務信箱：exper@tchcvs.tw

113 年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第三屆商業與管理群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知識奧運會競賽」報名表

報名隊伍資料	報名學校代碼：(填上學校代碼)				
	報名學校：(填上學校簡銜)				
	報名競賽分區(依實施計畫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北區、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 <input type="checkbox"/> 南區				
	<input type="checkbox"/> 同校同科組隊 <input type="checkbox"/> 同校跨科組隊 <input type="checkbox"/> 外國學生				
參賽選手基本資料	選手一	姓名		學校/科系	(學校)/(科別或學程)
		身份證字號		手機	
		Email 信箱		膳食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緊急聯絡人姓名		緊急聯絡人手機	
		緊急聯絡人 Email 信箱			
	選手二	姓名		學校/科系	(學校)/(科別或學程)
		身份證字號		手機	
		Email 信箱		膳食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緊急聯絡人姓名		緊急聯絡人手機	
		緊急聯絡人 Email 信箱			
指導教師基本資料	主要指導教師	姓名		任教科別或學程	
		手機		膳食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Email 信箱			
	協同指導教師	姓名		任教科別或學程	
		手機		膳食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Email 信箱			
報名附件 (請確認資料是否上傳完成)		學生證正反面掃描檔(pdf 檔)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本報名表所蒐集個人資料，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僅針對本競賽活動之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做其他用途。			

附件二

「113 年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第三屆商業與管理群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知識奧運會競賽」放棄參加複/決賽申請書

本人_____ 因為_____

，無法參加 113 年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第三屆商業與管理群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知識奧運會競賽，簽此切結書以示放棄參加複賽(北區中區南區)、決賽(請擇一勾選)資格，且同意本申請書一經繳交不得要求恢復參賽，絕無異議，特此切結為憑。

本人簽名：

身分證號碼：

地址：

連絡電話：

本人之法定監護人簽名：

主要(協同)指導教師簽名：_____ (主要)、_____ (協同)

主要(協同)指導教師連絡電話：_____ (主要)、_____ (協同)

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日